

西工区文化旅游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- 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- 2021年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0项，行政许可24大项（98子项）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12项。
- 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- 2021年共办理依申请公开0件。
- 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- 一是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内容。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、内容等做了进一步的明确。主动公开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相关信息，公开行政职权目录和权力运行流程图以及调整、变动情况。及时公开我局依法行政情况，包括制定和执行重大行政决策、实施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的依据、条件和行政审批等方面的基本情况。二是及时公开政府信息。针对公开内容的不同情况，确定公开时间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。
- (四) 政府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- 一是充分利用河南政务服务网宣传栏，主动公开相关事项，接受群众评价和监督，进一步扩大了政府公开信息的受众面。二是紧贴群众需求和社会关切，主动开展对群众关注的相关政策进行解读和舆情回应。
- (五) 监督保障情况
- 一是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联系，组织局相关工作人员开展集中学习、自学，重点学习相关法律法规、文件等，提高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理论和业务水平。二是严格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制定审查程序，凡需公开的政府信息，经过层层把关，做到“公开不泄密、涉密不公开”，未发生任何泄密和违纪违规事件。截至目前，我局无一例政府信息公开失密、泄密事件发生，未接到政务公开相关举报、投诉、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等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：2021年，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从总体来看，运行状况良好，但也存在着有待进一步完善的地方：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有待进一步增强。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。

改进情况：一是进一步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。二是认真梳理，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，依法及时地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。